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年产差别化功能性化学纤维 20 万吨项
目**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3
2.2	3
2.3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7
3.1	7
3.2	7
3.2.1	7
3.2.2	9
3.2.3	9
3.3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	10
6 诚信承诺.....	11

1 概述

;

20' ; 1.35

15' PTA

EG

PET 15' 5'

10' PBT PET

BEY10'

SSY10'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5 1

2020

;

2020 5 14

2.2

2.2-1

2.2-1

2.2-1

1	http://www.shenghonggroup.cn/xinwenzhongxin/jituangonggao/2020/0608/1231.html	2020 5 14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年产差别化功能性纤维20万吨项目环境影响公开

发布日期：2020-05-14 浏览次数：126

(一) 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建设单位：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平望镇梅堰工业集聚区

投资金额：13500万美元；

建设规模：外购原材料：PBT切片、PTA和乙二醇；新增进口设备：自动落丝机12台、卷绕机8台、全自动喷丝板镜检仪1台、气象色谱仪1台、全自动条干仪1台、浆料计量系统3台、齿轮泵16台、辅助设备60台；新增国产设备：纺丝生产线8套、PTA备料及浆料配制系统2台、辅助设备75台；新增建筑面积120000平方米；项目

及联系方式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吴江区盛泽镇纺织科技示范园盛虹集团总部

3050

评价工作的机构和联系方式

南京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电话：82677599

联系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11号凤凰文化广场A座

电子邮箱：ecologypan@126.com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是建设项目周边关注本项目建设单位和公众。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

程中，公众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以及直接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交意见。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2.2-1

2.3

2.3-1

2.3-1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

与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XX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2020 6 15 6 26

3.2

3.2.1

3.2-1

3.2-1

3.2-1

1		2020 6 15

http://www.shenghonggroup.cn/xinwen
zhongxin/jituangonggao/2020/0616/12
38.html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年产差别化功能性纤维20万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日期：2020-06-15 浏览次数：199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年产差别化功能性纤维20万吨项目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平望镇梅堰工业集中区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厂区内，通过外购原材料、引进进口设备，建设年产15万吨熔体直纺生产线，15万吨熔体和5万吨外购PBT切片直接去纺丝生产POY长丝和FDY长丝（设置4条POY生产线和8条FDY生产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4号要求，现将“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年产差别化功能性纤维20万吨项目”征求意见稿的有关信息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在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主页上刊登本次环评信息。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向如下单位查阅：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地址：苏州市吴江区平望镇梅堰工业集中区；联系电话：0512-8519-8055/0512-85699055）。

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11号；联系电话：025-85699055）。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是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公众，欢迎社会各界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发表意见和建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征求公众意见主要包括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见本页面附件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任何关心本工程建设的单位、组织和

六、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苏州市吴江区平望镇梅堰工业集中区

联系人：王总 电话：0512-63578050

评价单位：江苏环保产业技术研究院股份公司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11号凤凰文化广场A座18

联系人：潘工 邮箱：ecologypan@126.com

电话：025-85699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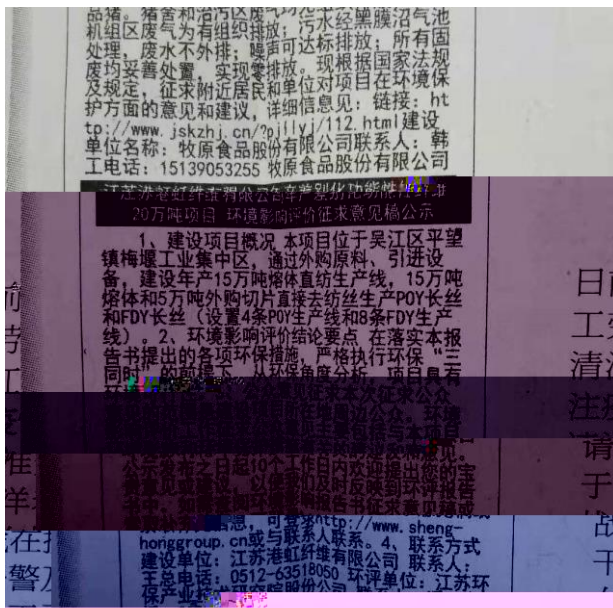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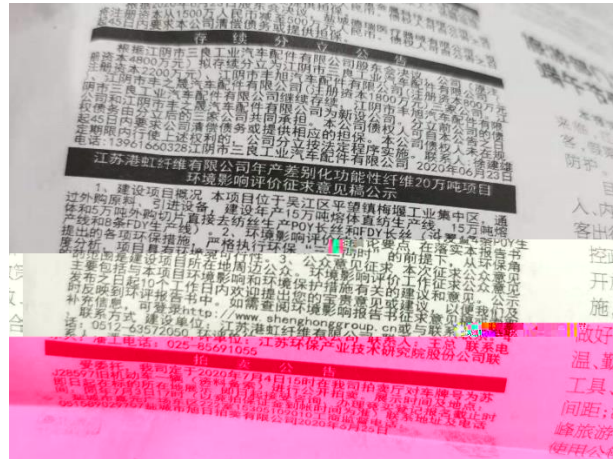
江苏港虹纤维有限公司年产差别化功能性化学纤维20万吨项目（征求意见稿0614）

3.2.2

2020 6 17 2020 6 24

:

3.2-3



3.2-2

3.2.3



3.2-4

3.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 公众意见处理

6 诚信承诺

20 ’

20 ’

2021 1 27